

证券代码：688379

证券简称：华光新材

公告编号：2025-037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王晓蓉女士直接持有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票 4,472,106 股，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购入公司股票 61,038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533,144 股，占当前公司总股本（90,085,520 股）的 5.0320%。其中，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已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华光新材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81），公司股东王晓蓉女士拟通过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000,000 股，即不超过当前公司总股本（90,085,520 股）的 1.1101%，其中：

（1）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2）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减持期间为 2025 年 1 月 22 日至 2025 年 4 月 21 日。

上述减持计划时间届满，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收到王晓蓉女士发来的《减持股份结果告知函》，获悉自 2025 年 1 月 22 日至 2025 年 4 月 21 日，其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 260,606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90,085,520 股）的比例

为 0.2893%；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 192,538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90,085,520 股) 比例为 0.2137%。至此，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王晓蓉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4,533,144股
持股比例	5.032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4,472,106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61,038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王晓蓉
减持数量	453,144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1 月 22 日～2025 年 4 月 21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260,606 股 集中竞价减持，192,538 股
减持价格区间	17.13～28.37元/股
减持总金额	9,313,239.88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503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1101%

当前持股数量	4,080,0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4.5290%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 未实施 ☒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 未达到 ☒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 是 ☒ 否

特此公告。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